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阎政办函〔2025〕1号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阎良区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五年 行动计划（2025-2029年）》的通知

区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事企业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阎良区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5-2029年）》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8日

（联系人：焦静 电话：15902967229）

阎良区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 (2025-2029 年)

为进一步推进阎良区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按照《陕西省进一步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陕政办发〔2024〕21号）《西安市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2025—2029年）》（市政办发〔2024〕86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各级关于气象事业发展的决策部署，立足阎良建设世界一流航空新城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对气象提出的新需求，探索气象新质生产力实现路径，进一步全面深化气象改革，推进气象科技能力现代化和社会服务现代化，构建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业务体系，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全方位服务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为阎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水平气象支撑。

到2029年末，气象科技创新、业务、服务和管理体系更加健全，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能力明显提升。气象服务

全面融入农业、能源、交通、生态等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地面气象观测站间距达到 5 公里以下，建设垂直探测风廓线天气雷达 1 部，区域气象监测站运行稳定率达 98.5%以上。气象灾害预警信息覆盖率达到 98%以上，强对流天气预警时间提前到 45 分钟以上。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基本实现，气象服务综合效益大幅提升。

二、工作任务

（一）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1.增强高水平气象科技创新能力。加大气象科技投入，加强区域内灾害性天气机理研究和卫星遥感、雷达探测、人影作业、生态气象等领域应用研究，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与气象融合应用及装备迭代更新。建立气象、应急、水务、交通、农业、环境等部门行业的横向联合科研交流工作机制。完善科技成果与业务服务、产业技术创新需求的有效对接，开展气象工程应用技术研究推广，提升气象防灾减灾科技支撑能力。（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科工局、区发改委、区应急管理局、区水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分局、资源规划分局）

2.健全气象防灾减灾应急响应和联动机制。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分级负责、部门联动、区域协同、社会参与”工作机制。实施“网格+气象”行动，将气象防灾减灾纳入街道、社区（村）等基层网格化管理。落实扁平化呼叫应答机制、全链条责任落实机制、“撤封控”管理机制、

隐患排查整改机制、递进式气象服务机制、高级别气象灾害预警“叫应”机制、直达基层防汛责任人的临灾预警“叫应”机制。动态修订优化气象灾害应急预案、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规程。利用“闪信”“西安市阎良区气象预报预警扁平化呼叫应答系统”等平台实现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快速、精准靶向发布。优化部门间重大灾害性天气综合会商研判调度工作流程，建立气象与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水务、农业农村、应急管理等部门的快速应急热线。实行重大气象灾害停工停课停业、气象灾害鉴定评估等制度。持续推动气象防灾减灾示范区建设。（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住建局、资源规划分局、区城管局、区教育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文化旅游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委社会工作部、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3.提高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应对能力。加大气象法律法规和气象灾害防御知识科普宣传力度，将气象防灾减灾和应对气候变化等内容纳入区、街两级党政领导应急管理专题培训和党校培训课程。推进气象科普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引导公众正确认识、科学防范气象灾害。宣传、教育、气象等部门联合加强极端天气自救互救知识宣教和技能培训，提高社会公众依据气象灾害预警信息自主快速开展防灾避灾的意识和能力。（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党校、区气象局、区科协、区科工局、区融媒体中心、区教育局、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应急管理局、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4.加强气象灾害风险防范。定期组织开展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和区划，加强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管理，健全气象灾害防御安全责任体系，落实防雷安全监管责任。健全预警与应急响应启动标准，优化处置程序，完善高风险区域应急联动机制，构建气象防灾减灾协同治理模式。开展暴雨强度公式修订，增强城市气候韧性和重大气象灾害防控能力。（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区气象局、资源规划分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区水务局、区文化旅游局、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二）加强气象基础能力建设

5.提升精密监测能力。持续推进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建设工程，完成 P 波段天气雷达建设，构建阎良区综合立体观测体系。加强统筹协调，充分利用气象、资源规划、生态环境、交通、水务、农业农村、文化旅游、能源等部门的气象探测设施，共建共享专业气象观测网，不断增强专业气象监测能力。提高灾害易发区、人员密集区、农作物生产区、旅游景区等气象监测能力。对老旧监测站进行升级改造。（责任单位：区气象局、生态环境分局、资源规划分局、区发改委、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旅游局、区科工局、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6.提升精准预报能力。配合市级做好极端暴雨监测预警工程，构建“实况—监测—预警—预报—预测”无缝隙智能数字化预报体系，完善本地化气象综合预报预测分析平台，发展基于人工智

能、大数据的客观预报订正技术。不断完善阎良区气象预报预警扁平化呼叫应答系统，实现精准到街办、村组的精细化预报。（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科工局、区发改委、区应急管理局、区水务局、资源规划分局、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7.提升精细服务能力。开展定量化、分灾种、分区域、分行业的气象灾害风险预警服务。不断完善拓展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途径，建立气象科普传播矩阵，扩大气象信息传输覆盖面，提高时效性，有效解决气象信息传输“最后一公里”问题。发展基于场景、影响和风险的气象服务技术。构建气象服务数字化、智能化产品制作和融媒体发布平台。将气象服务全面融入城市运行管理。（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发改委、资源规划分局、区数据和行政审批局、区科工局、区妇联、区团委、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8.提高人工影响天气能力。持续推进人工影响天气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实施作业点标准化建设和作业装备升级，优化作业力量布局。加强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应用，提升自动化管理水平。完善气象、应急、公安、水务等部门统一协调的人工影响天气指挥系统，健全作业安全联合监管保障机制。（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公安阎良分局、区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资源规划分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应急管理局、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9.提升气象信息支撑能力。推进部门间数据交换共享，建设

标准化气象数据集供给平台，实施“气象数据要素×”行动，支撑数字防汛、数字减灾、数字城市等场景建设。建设固移融合、高速泛在的气象通信网络和一体化智慧气象服务业务支撑系统。强化气象数据、网络和系统安全保障。（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科工局、区数据和行政审批局、资源规划分局、生态环境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化旅游局）

10.提升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全力建设一流气象台站。按照高质量现代化建设标准和要求，加大台站民生和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实施台站基础设施及业务运行环境提升等项目，全面提升台站业务服务技术支撑能力，实现台站综合改造全覆盖；优化气象事业发展软环境，开展台站气象科普文化建设，增加气象探测环境保护土地供给。（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财政局、资源规划分局、区发改委、区科协、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11.加强气象法治能力建设。贯彻落实省、市《气象灾害防御条例》，修订完善有关规定，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提高执法人员法治思维和法治素养。落实“放管服”，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监管+服务”，做到“执法+普法”同步进行。（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住建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旅游局、区教育局、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三）气象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12.实施“智慧农业+”赋能行动。实施乡村振兴气象服务保

障工程，优化加密现代农业气象观测站网，提升农业气象观测自动化水平；强化对冬小麦、玉米等大宗粮食作物的重大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和评估服务，做好病虫害防治气象服务保障；深化特色农业气象服务，开展阎良甜瓜、葡萄、相枣等分作物、分生育期、分灾种的“直通式”气象服务；联合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气象服务工作；充分挖掘农产品气候资源禀赋。（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科协、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13.实施交通气象服务保障行动。规范道路交通气象站网建设和管理，多源数据融合，开展道路交通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天气监测预警和精细化气象服务。推动气象数据融入智慧城市建设。（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气象局、公安分局、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14.实施文旅气象服务保障行动。加快旅游景区、大型户外活动场所气象监测建设和预警信息传播设施建设；开展面向不可移动文物、重点旅游目的地、重要体育赛事、重大活动等的气象风险监测评估和预报预警业务，提升文化旅游气象保障服务能力。（责任单位：区文化旅游局、区气象局、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15.实施气象服务生态文明建设行动。实施生态保护和大气污染防治气象保障工程，开展大气污染气象扩散条件预报预测。建设石川河、清河流域生态系统气象监测站网和生态价值转换负

氧离子监测系统，加强资料分析及评估应用，增强气候变化风险预警和决策服务能力。做好重大规划、重点工程项目的气候可行性论证。（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财政局、生态环境分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发改委、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16.完善专业气象服务供给机制。完善公众气象服务资源配置机制，建立公共气象服务清单制度，创新公众气象服务供给模式，健全“一单位（企业）一策”气象服务机制，做好电网安全和供电供水供气供热等场景驱动的气象保障服务。强化重点隐患区域气象灾害监测和雷电防护等设施建设监管服务。（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住建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数据和行政审批局、区发改委、各街办、各开发区管委会）

（四）提升人才队伍和科技能力建设

17.加强气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气象领域人才队伍建设，保障气象人才供给，落实气象部门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聘任制度，将气象科学基础研究、科技创新团队建设和科技成果转化等列入科技项目申报指南，建设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高水平人才队伍。（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区科工局、区气象局）

18.优化气象人才发展环境。建立健全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气象人才评价体系。加大人才计划和人才奖励对气象领域支持力度，推动更多人才入选地方和上级气象部门的人才

工程。（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区气象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气象高质量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全区气象工作会议，分析研判工作开展情况，协调推进相关重点工作，综合运用统筹推进、领导包抓、调度评价等机制，推动各项政策措施和工作任务落实落地。

（二）加强投入保障。加大对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项目、资金、用地、技术和人才保障等方面的支持力度。继续完善双重计划财务保障体制，进一步落实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加强对气象重大项目统筹规划，健全气象部门研究型业务预算支持机制。

（三）强化部门协同。各相关职能部门、街办要明确职责任务，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协作，齐抓共管、协同配合，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不断提高阎良区气象防灾减灾能力。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人武部。

区纪委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